

#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公告

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20 日

士檢清偵冬 105 調偵 280 字第 36287 號

主 旨：公示送達 105 年度調偵字第 280 號檢察官不起訴處分書，本案被告 MICHAEL SUNG (中文姓名：宋思齊，美國籍)，請查照。

依 據：刑事訴訟法第 59 條、第 60 條。

公告事項：查本署受理 105 年度調偵字第 280 號違反營業秘密法等案，業於 107 年 2 月 22 日偵查終結在卷，茲有應送達不起訴處分書 1 件，因被告 MICHAEL SUNG 所在不明，爰依刑事訴訟法規定予以公示送達，請逕向本署冬股書記官領取相關文書。

檢察長張清雲

主任檢察官游儒倡執行